

## 九、以弗所書四17~32

### I. 經文綱要

一~三章 基督裡的豐盛

四~六章 基督裡的生活

四1-16 教會中的合一

四17-32 聖潔的生活

17-19 行事不再像外邦人

20-24 去舊人、穿新人

25-32 新行事為人(行為)

### II. 經文主旨

在講到教會的合一時，保羅提到教會的合一乃是聖靈所賜的，所以在教會的生活上，我們要活出我們的呼召—竭力保守這個身體的合一。同時聖靈也將合一的恩賜賜給教會，藉著使徒、先知、傳福音、牧師和教師的工作，每個信徒都能在真理上被建立，在恩賜上被成全，使聖徒們能各盡其才，建立基督的身體。正因為這身體的合一，和聖靈在這身體裡的作為，保羅進一步勸勉信徒要過一個與這呼召相稱的生活。四章 17-24 節，保羅提到一般性的原則，即離棄罪惡的舊生活，並學效基督。25 節以後，則是他對這一般性原則的詮釋與應用。

### III. 經文分析

A. 舊人或外邦人的光景(強調在心思意念上的敗壞)

虛妄的心(v.17)、心地昏昧、自己無知、心裡剛硬(v.18)、放縱私慾(v.19)

B. 脫去、穿上、改換

脫去和穿上都是形容一個意志上的決定，是一次性的決定。但改換卻是繼續不斷的行為，心志(mind)或心思意念上的轉變，需要聖靈不斷的恩典和人不斷的悔改與跟隨。

C. 新人的行為

1.棄謊言絕、說誠實話

4.謹慎口舌

2.生氣卻有界限

5.順服聖靈

3.不偷竊、殷勤作工、賙濟窮人

6.對人態度的改變

D. 新人行事的動機

1.彼此為肢體(v.25)

4.使人得益處(v.29)

2.不給魔鬼留地步(v.27)

5.等候得贖(v.30)

3.分給缺乏的人(v.28)

6.基督的饒恕(v.32)

E. 從前 vs. 如今

外邦人的生活 vs. 基督裡的生活

虛妄 vs. 真理

心地昏昧、無知 vs. 學了基督的道理

心裡剛硬、良心喪盡(麻木不仁) vs. 心志改換一新

放縱私慾、貪行污穢 vs. 真理的仁義和聖潔

與神的生命隔絕 vs. 照著神的形像造的

#### IV. 字義解釋

- v.17 虛妄：原文所表達的意思是無用、無價值、無意義或空虛。
- v.18 心地昏昧：指沒有清楚的目標，就算有目標也達不到。
- v.19 良心喪盡：人因為心硬，而變得冷酷無情和麻木不仁。
- v.19 放縱私慾(情慾)：只要滿足慾望，不管後果如何。「私慾」一詞的含意，是指外邦人將自己獻給偶像。通常隱含著性方面的罪行。
- v.19 種種的污穢：雖然可以包含各式的罪行，但按照上下文惡行名單上的字詞組合，這些污穢基本上是指性方面的罪行。
- v.19 貪行：想要的更多。
- v.23 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直譯為「更新你們心中的靈」，其中「靈」這字可以解作「心態」。我們個人與神建立關係的地方就是我們的心靈，需要不斷更新的，正是我們的內心心態。